

公开遴选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3C174FG016F1

项目名称：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
保险经纪遴选项目（二次）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编制

发布日期：2023年7月4日

温馨提示

(本提示内容非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仅为善意提醒。如有不一致，以采购文件为准)

- 一、 本中心全面启用网上报名系统进行供应商报名，不设线下售卖采购文件，请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站**，在供应商报名系统 (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 进行报名。
- 二、 如无另行说明，响应文件递交时间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 30 分钟**内。
- 三、 **每个供应商每个项目的保证金缴纳账户是唯一的**，本中心将根据**唯一保证金缴纳账户**的缴纳情况，确认供应商是否已按规定缴纳项目保证金。所以请各供应商缴纳保证金**前务必核对正确的缴纳账户**，错缴误缴导致未按项目缴纳保证金的情况将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 四、 如供应商以非独立法人注册的分公司名义代表总公司盖章和签署文件的，须提供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及总公司针对本项目公开遴选的授权书原件。
- 五、 为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节约社会交易成本与时间，本中心希望获取了采购文件而决定不参加本次公开遴选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 3 日前，按《采购邀请函》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告知集中采购机构。对您的支持与配合，谨此致谢。
- 六、 供应商如需对项目提出询问或质疑，应按采购文件附件中的询问函和质疑函的格式提交。
- 七、 珠江国际大厦 3 楼乘梯指引：14 号、15 号、16 号、17 号电梯，一楼扶梯。如需停车，珠江国际大厦地下车库对外营业。

总目录

- 第一部分 遴选邀请函
-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 第四部分 遴选、评审、定标
-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遴选邀请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以下简称“集中采购机构”）受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对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经纪进行公开遴选，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遴选项目编号：GPCGD23C174FG016F1

二、遴选项目名称：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经纪遴选项目（二次）

三、项目内容及需求：

为做好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方案设计、承保机构招标、方案实施和调整、投保及理赔等工作，通过公开遴选的方式确定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保险经纪公司。

服务期限：3年

本项目属于服务类项目，面向大、中、小、微型等各类供应商采购。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保险业金融机构。

四、供应商资格：

1. 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遴选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遴选的，必须取得总公司授权，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报价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供应商近五年（2018 年至今）的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不存在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遴选资格；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等；近三年内未发生重大服务质量问题，不存在任何其他可能影响资格的情形。

（6）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可参照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 前期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可参照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报价（可参照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5.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遴选文件。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不允许分包或转包。

7.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期内的《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分支机构报价的，须提供总公司的《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8. 供应商须按照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购买职业责任保险或缴存保证金，须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分支机构报价的，以总公司的证明文件复印件为准。

六、符合资格的报价供应商应当在 2023 年 7 月 4 日起至 2023 年 7 月 7 日期间到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报名。（本项目仅接受网上报名，供应商网上报名须知：供应商可登陆我中心网站供应商报名系统(http://gpcgd.gd.gov.cn/page_enter.html)进行供应商报名，办理步骤请点击系统内“供应商网上报名操作指南”。供应商于采购项目公告规定的报名时间内在该系统内选择需要报名的项目公告，填写好报名表后即为报名成功。）

七、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3 年 7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

八、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2 号珠江国家大厦 3 楼 307 室

九、遴选唱价时间：2023 年 7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

十、遴选唱价地点：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 112 号珠江国家大厦 3 楼 307 室

十一、本项目不收取报价保证金。

集中采购机构联系人：漆小姐

采购人联系人：陈先生

电话：020-83186862

电话：020-31051682

邮箱：sczx3@gov.com.cn

联系地址：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群贤路 160 号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华路 112 号珠江国际大厦 3 楼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2023年7月4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号条款

《用户需求书》中标注有“★”号的条款必须实质性响应，负偏离（不满足要求）将导致报价无效。

为做好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方案设计、承保机构招标、方案实施和调整、投保及理赔等工作，通过公开遴选的方式确定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保险经纪公司。

一、背景情况

2022年12月5日，《广东省卫生健康委 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司法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银保监局关于印发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卫规〔2022〕8号）规定：通过社会公开遴选引入保险经纪公司提供专业保险顾问服务，协助开展补偿保险方案设计、承保机构招标、方案实施和调整、投保及理赔等工作。

2023年1月19日，广东省卫生健康委疾控处向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征求《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经纪公司遴选方案（稿）》。

2023年1月31日，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向广东省卫生健康委报送《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关于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经纪公司遴选方案（稿）修改建议的函》（粤疾控函〔2023〕54号）。

2023年2月9日，《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做好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相关工作的通知》（粤卫办疾控函〔2023〕2号）规定：由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按程序启动实施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经纪公司公开遴选工作，引入符合条件的保险经纪公司提供专业保险顾问服务，协助开展补偿保险方案设计、承保机构招标等工作。

二、法律法规政策依据

2019年12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疫苗管理法》第六章第五十六条明确规定“国家施行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制度。国家鼓励通过商业保险等多种形式对预防接种异常反应受种者予以补偿”。

2022年12月5日，《广东省卫生健康委 广东省民政厅 广东省司法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银保监局关于印发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卫规〔2022〕8号）规定“通过社会公开遴选引入保险经纪公司”。

三、保险经纪机构服务要求

（一）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经纪公司服务需求包括但不限于：

1. 协助开展补偿保险方案设计、承保机构招标、方案实施和调整。

(1) 协助设计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方案和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保险公司招标方案。

(2) 协助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完成承担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的保险公司招标。

(3) 根据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运行情况，协助对保险方案进行动态优化、制定保费测算和调整方法、计算保险费率。

(4) 协助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疫苗上市许可持有人完成投保工作。

2. 理赔。

(1) 负责引导和协助受种方、接种单位和疫苗上市许可持有人进行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调查诊断或鉴定。

(2) 负责接收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申请。

(3) 负责根据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调查诊断书或预防接种异常反应鉴定书、保险条款对补偿保险金额提出初步建议；收集及整理符合补偿范围的相关资料；根据保险公司确定的保险金额，协助受种方签订补偿协议书；协助收集解剖结论书和发票等资料；协助受种方签订人道主义救助协议书；将上述材料推送给保险公司。

(4) 负责与保险公司沟通，督促保险公司及时拨付补偿款等。

(5) 对保险理赔中出现的争议进行协调解决。

3. 其他。

(1) 负责每半年向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广东省民政厅、广东省司法厅、广东省财政厅和广东银保监局报告预防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工作情况（含汇总统计信息和相关个案信息等情况），并抄送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和参保疫苗上市许可持有人。重要情况随时报告。

(2) 协助监督、评估考核保险公司服务规范、服务能力以及合同履行质量。

(3) 协助补偿保险相关培训和日常咨询。

(4) 接受广东省卫生健康委、广东省民政厅、广东省司法厅、广东省财政厅和广东银保监局的监督指导和工作评估。

(5) 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及规定，严格保护个人等隐私。

(二) 根据项目的特点和需求，提供专业的保险经纪服务包括且不限于风险调研与保险规划、保险采购签约和保险期内服务，内容如下：

1. 风险调研与保险规划。

(1) 协助采购人开展风险调研与保险规划工作，包括提交风险评估报告及保险规划建议

等。

(2) 协助采购人拟定选择最佳的保险方案、保险条件。

(3) 设计、拟定保险管理工作方案及实施工作进度表。

(4) 拟定保险管理的相关制度、细则等。

(5) 完成投保方案的设计和拟定，包括但不限于：

①专业合理的保险技术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合理确定保险险种及保险条件（包括保险金额、免赔条款、附加条款、特别约定等）。

②专业的保险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保险公司的服务组织体系，投保理赔操作流程、理赔服务标准、单证要求、特殊服务举措、特别优惠政策、其他附加价值服务以及必要的服务质量保证机制的建立等。

(6) 根据采购人的要求，调整前述所涉及报告、方案、进度表等。

(7) 采购人需要或安排的其他涉及保险的相关工作。

2. 保险采购签约。

(1) 协助采购人制定保险招标文件与评标办法。

(2) 根据采购人的工作安排及确认的事项，协助进行保险招标工作，包括：

①协助拟定投标邀请函。

②协助进行招标文件的澄清、质疑答复工作。

③协助采购人确定预中标公司。

④向采购人提供投标文件分析报告。

⑤协助采购人审核并组织签订保险协议。

⑥协助采购人办理投保手续，审核保险单。

3. 保险期内服务阶段。

(1) 向采购人提供保险手册。

(2) 协助采购人办理保费缴纳。

(3) 协助疑似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调查诊断/鉴定、理赔、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纠纷处置。

(4) 协助采购人组织保险培训。

(5) 对保单进行跟踪服务，及时提示采购人在保单项下的权利和义务。

(6) 负责协助采购人进行保单维护工作；跟踪风险变化情况，协助采购人对保单的相关内容办理必要的变更手续；及时告知采购人会对其保单产生影响的保险市场、相关法律及政策的变更，并提出相关建议；告知及协助采购人履行保险的相关义务及责任，确保保单在保险期

限内持续有效。

(7) 负责为采购人提供全程索赔协助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协助进行损失鉴定；协助准备索赔资料；督促保险赔款的及时到位；以采购人利益为出发点，参与采购人与保险公司及其他相关方的谈判，以确定有利于采购人的最终赔偿金额。

(8) 定期为采购人提供风险查勘评估与防灾防损服务，协助采购人做好风险管理工作，降低风险，减少损失。

四、专业性成果要求

成交供应商应根据采购人要求及时提供专业性成果，包括但不限于：

(一) 风险调研与保险规划阶段。

1. 风险评估报告。
2. 保险管理至管理相关制度和措施。
3. 保险基数方案和保险服务方案。
4. 投保方案。

(二) 保险招标签约阶段。

1. 保险招标文件。
2. 招标评审办法。
3. 保险投标分析报告。
4. 合同谈判纪要/保险合同。

(三) 保险期内服务阶段。

1. 每年度风险管理简报与保险（索赔）管理简报。
2. 风险评估报告。
3. 保险事故发生后的索赔。

如采购人需成交供应商对前述各项文件进行修订的，成交供应商应予以修订。除前述各项要求的文件外，如采购人需成交供应商提交其他相关报告或文件的，成交供应商仍需根据采购人的要求予以提交。

五、服务能力要求

1. 供应商应具有专业的服务团队，在广东省各地市具有服务网点，能及时为受种者办理补偿核算服务。

2. 供应商应提供合理、高效、可行、全面的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 服务内容：包括保险方案设计、保险公司采购、协助投保、协助索赔、风险管理服

务等。

(2) 服务机制：包括联动机制、索赔机制、调解机制、平台建设等。

(3) 服务流程：包括调研阶段、采购阶段、推动阶段、服务阶段等的服务流程。

3. 服务设施

供应商应设有自有 24 小时服务电话。

六、综合实力要求

1. 供应商应具有良好的企业荣誉或信誉(与本项目相关)和风险承担能力(与本项目相关)。

2. 供应商应如实告知近五年（2018 年至今）本企业或本企业的分支机构是否受到银保监会的行政处罚。

★报价人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报价人和报价人的分支机构（如有）在银保监会网站行政处罚栏站内的搜索结果，未按真实情况提供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的响应文件。**

七、保险经纪佣金和支付

★1. 保险经纪佣金费率上限：实收总保费的 15%（保险经纪服务费由保险承保公司付费）。

2. 保险经纪佣金费率的计费基数为保险公司愿意委托保险经纪机构进行服务的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合同的保费，由保险公司根据自身需要上述保险经纪机构在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中能提供的本项目相关服务范围内自愿选择并缴纳费用，佣金费率不超中选保险经纪机构的报价费率，采购人对此不作任何承诺。本项目保险经纪机构能收取的费用完全由自身能为保险公司提供的服务决定，采购人无须向成交人(保险经纪)支付任何费用。

八、履约验收

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将严格根据遴选文件及中选人的遴选响应文件及有关规定组织履约验收工作。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 报价费用说明

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报价有关费用。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集中采购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2. 本次遴选由采购人委托成交供应商支付遴选代理费，成交价须包含遴选代理费（定额收取人民币15000元整）。成交供应商在收取《成交通知书》前应向集中采购机构交纳遴选代理费（以到达集中采购机构开户银行帐户为准）。
3. 遴选代理费以银行付款的形式用人民币一次性支付，收款银行帐号以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交纳遴选代理费通知书中指定的银行帐号为准。

二、 报价有效期

本项目报价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起至少90天。

三、 遴选文件

1. 遴选文件的构成

1.1 遴选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遴选过程中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组成：

- 1) 遴选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供应商须知
- 4) 公开遴选、评审、定标
- 5) 合同书文本
- 6) 响应文件格式
- 7) 在遴选过程中由集中采购机构发出的澄清更正文件等

2. 遴选文件的澄清更正

2.1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前，集中采购机构如对公开遴选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公开遴选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集中采购机构或采购人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至少5个自然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报名及获取公开遴选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个自然日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遴选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四、 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1. 响应的语言

1.1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集中采购机构就有关响应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

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两种语言不一致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

2. 响应文件编制

2.1 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或缺损，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遴选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并应完整、真实、准确的填写遴选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供应商没有按照遴选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时没有对遴选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报价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报价或被确定为报价无效。

2.3 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及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2.4 如果因为供应商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遴选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供应商承担。

3. 报价及计量

3.1 供应商应以百分比费率的方式进行报价。

3.2 除非遴选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 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4.1 供应商应编制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八份，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4.2 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或盖章。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应附在响应文件中。

4.3 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才有效。

5.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5.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分别单独密封包装，并在外包装上清晰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5.2 为方便公开唱价，供应商应按照《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制作《唱价信封》并独立封装。

5.3 信封或外包装上应当注明遴选项目名称、遴选项目编号和“在（遴选文件中规定的公开唱价日期和时点）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应加盖供应商印章。

5.4 不足以造成响应文件可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响应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响应文件

未密封。

五、 响应文件的递交

1. 响应文件的递交

1.1 所有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截止时间前送达公开唱价地点。

1.2 集中采购机构将拒绝以下情况的响应文件：

1) 迟于响应截止时间递交的；

2) 响应文件未密封的。

1.3 集中采购机构不接受邮寄、电报、电话、传真方式响应。

2. 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 供应商在响应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集中采购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遴选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响应截止时点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2 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在评审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六、 遴选、评审、定标

见遴选文件第四部分

七、 询问、质疑

1. 询问

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遴选文件、遴选过程和评审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遴选邀请函》中“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 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遴选文件、遴选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书面提出质疑：

1) 报名本项目的供应商认为遴选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可以自遴选文件公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供应商认为遴选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对遴选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遴选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对评审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不能作为质疑的证明材料）；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

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质疑供应商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权益受损害的情况说明及受损害的原因、证据内容等，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2 质疑联系人：龚小姐/黄小姐

电话：020-83196816/83187086；邮箱：gpcgdzgke@gd.gov.cn（推荐使用）

地址：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珠江国际大厦3楼质管科；邮编：510030

2.3 采购人：广东省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地 址：广州市番禺区大石街群贤路160号

电 话：020-31051682

邮 编：511430

八、合同的订立和履行

1. 合同的订立

1.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遴选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合同，但不得超出遴选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 合同的履行

2.1 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相关单位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相关机关备案。

2.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

九、保密和披露

1. 报价人自获取遴选文件之日起，须履行本遴选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遴选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

2. 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委员会披露。

3. 在采购人或采购中心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中心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遴选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第四部分 公开遴选、评审、定标

一、 公开唱价

- 1 集中采购机构在《遴选邀请函》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唱价。
- 2 公开唱价时，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由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宣读供应商名称、《报价一览表》内容。
- 3 集中采购机构做好唱价记录，唱价记录由各供应商代表签字确认。报价人代表对公开唱价过程和公开唱价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报价人未参加公开唱价的，视同认可公开唱价结果。

二、 评审委员会

1. 本次遴选按规定组建评审委员会。

三、 评审注意事项

1. 评审委员会将按照遴选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进行评审。对遴选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审委员会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2. 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报价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3. 报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报价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报价人串通报价，其响应文件无效：
 - 4.1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2 不同报价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报价事宜；
 - 4.3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5 不同报价人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4.6 不同报价人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四、 评审方法、步骤及标准

1.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2. 报价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 2.1 采购人或集中采购机构根据《供应商资格审查表》（附表一）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

- 2.2 评审委员会根据《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遴选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对符合性评审认定意见不一致的，评审委员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 2.3 只有全部满足《供应商资格审查表》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的响应文件才是有效响应文件，只要不满足上述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报价。无效报价不能进入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 2.4 对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报价供应商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评审委员会主任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现场及时告知报价当事人，以让其核证、澄清事实。本项目报价供应商或实质性响应遴选文件的报价供应商不少于两家时即可进入评审阶段；只有一家时，则无需进行技术商务和价格的详细评审，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报价人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3. 技术、商务及价格评审
- 3.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技术商务评分	价格评分
权重	90%	10%

- 3.2 技术评审
技术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分值详见附表三：《技术商务评审表》；
- 3.3 商务评审
商务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分值详见附表三：《技术商务评审表》；
- 3.4 价格评审
- 3.4.1 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
- 1) 响应文件中唱价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唱价一览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唱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上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2) 对报价漏项处理：报价人漏项报价，作非实质性响应报价处理。
 - 3) 以上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经报价人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并对报价人产生约束力，报价人不确认的，其报价无效。
- 3.4.2 政府采购政策性扶持（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1) 承接本项目服务的为小型或微型企业（包括成员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的联合体）

时，报价给予 C_1 的价格扣除（ C_1 的取值为 10%），即：评标价 = 核实价 \times $(1 - C_1)$ ；

- 2) 本条款所称小型或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符合小型或微型企业划分标准，并且提供本企业承担的服务；
- 3)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4) 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5)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 6) 本文件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家统计局《关于印发〈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

3.4.3 评审价的确定：按上述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为评审价。

3.4.4 计算价格评分：各有效供应商的各项评审价中，取最低者作为基准价，各有效供应商的价格评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评分} = (\text{基准价} \div \text{评审价}) \times 100 \times 10\%$$

3.5 评审总得分及统计：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乘以技术商务评分权重即为该供应商的技术商务评分。然后，根据比价原则评出价格评分。将技术商务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评审总得分（评审总得分分值按四舍五入原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6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审结果：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评审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评审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审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评审报告签署后，采购人或者集中采购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审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审结果的，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4. 成交供应商的确定

4.1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本项目推荐两名成交候选人。将各有效供应商按其评审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由评委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

- 4.2 成交价的确定：除了按 3.4.1 修正并经报价人确认的报价作为成交价外，成交价以公开唱价时公开唱读额为准。
- 4.3 根据评审委员会的评审结果，采购人依法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事先授权评审委员会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5. 发布成交结果
- 5.1 集中采购机构将在下列媒体公告成交结果：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网(<http://gpcgd.gd.gov.cn>)。
- 5.2 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集中采购机构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5.3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均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附表一：供应商资格审查表

供应商资格审查表

审 查 项 目	要求（与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资 格 性 审 查	<p>1. 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提供下列材料：</p> <p>（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必须取得总公司授权，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p> <p>（2）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报价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4）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p> <p>（5）供应商近五年（2018 年至今）的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不存在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等；近三年内未发生重大服务质量问题，不存在任何其他可能影响资格的情形。</p> <p>（6）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可参照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p> <p>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p>

审 查 项 目	要求 （与公告中供应商资格要求一致）
	3. 前期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可参照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报价（可参照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5.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不允许分包。
	7.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期内的《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分支机构报价的，须提供总公司的《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8. 供应商须按照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购买职业责任保险或缴存保证金，须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分支机构报价的，以总公司的证明文件复印件为准。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报价。

3.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供应商，不进入符合性审查及技术商务评审。

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	1. 本项目采用费率报价，费率必须为固定值，不接受区间报价，且未超过本项目的保险经纪佣金费率上限：实收总保费的 15%。
	2.对标的没有报价漏项。
	3.提交报价函。响应文件完整，报价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4.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5.“★”号条款满足遴选文件要求。
	6.报价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起至少 90 天。
	7.如出现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按规定书面确认。
	8.未出现视为供应商串通报价所列的情形。
	9.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10.如果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应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 “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报价。

3. 汇总时出现不同意见的，评委会按简单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附表三：技术商务评审表

技术商务评审表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服务能力 (30分)	服务团队 (5分)	<p>报价人在项目所在地（广东省）各地市具有服务网点，能及时为受种者办理补偿核算服务。</p> <p>21个地市均有服务网点的，得5分；10~20个地市有服务网点的，得3分；少于10个地市有服务网点的，得0分。</p> <p>提供服务网点详细地址、联系人、和联系电话等信息，或承诺成交后签订合同7个工作日内设置相应数量服务网点。加盖公章。</p>
	服务设施 (2分)	<p>报价人自有24小时服务电话，得2分；没有得0分。</p> <p>提供服务电话证明文件，加盖公章确认。</p>
	服务方案 (23分)	<p>1. 服务内容。是否有完善的服务内容，包括保险方案设计、保险公司采购、协助投保、协助索赔、风险管理服务方案等，根据合理、高效、可行等综合评定。</p> <p>全面且优于遴选文件得8分；满足需求的得4分，基本满足需求的得2分，不满足需求或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p> <p>2. 服务机制。是否有配套的服务机制，包括联动机制、索赔机制、调解机制、平台建设等，根据合理、高效、可行性、全面性等综合评定。</p> <p>满足且优于遴选文件需求的得8分，满足需求的得4分，基本满足需求的得2分，不满足需求或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p> <p>3. 服务流程。是否有分阶段的流程步骤，包括调研阶段、采购阶段、推动阶段、服务阶段，根据合理、高效、可行、全面性等综合评定。</p> <p>满足且优于遴选文件需求的得7分，满足需求的得4分，基本满足需求的得2分，不满足需求或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p>
综合实力 (19分)	企业信誉 (14分)	<p>报价人获得的荣誉或信誉评价。</p> <p>每提供一项得2分，满分14分。</p> <p>政府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关荣誉/信誉证明材料，加盖公章确认。</p>
	行政处罚 (5分)	<p>报价人或报价人的分支机构近五年（2018年至今）受到银保监局行政处罚情况。</p> <p>未受到处罚者，得5分；受到处罚者，得0分。</p> <p>以提供报价人或报价人的分支机构在银保监会网站行政处罚栏站内搜索结果为准。</p>
项目经验 (51分)	服务经验 (30分)	<p>1. 报价人具有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相关保险服务经验。</p> <p>每个项目得3分，满分15分。</p> <p>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或项目服务协议，加盖公章确认。</p> <p>2. 报价人具有其他相关公共卫生医疗保险服务经验（不含上述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服务项目重复）。</p> <p>每个项目得2分，满分10分。</p> <p>提供中标通知书或委托书或项目服务协议，加盖公章确认。</p>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p>3. 投入的项目负责人在医疗卫生行业服务经验。</p> <p>10 年（含）以上者，得 5 分；5 年（含）至 10 年者，得 3 分；1 年（含）至 5 年者，得 1 分；1 年以下和无相关服务经验者，得 0 分。</p> <p>提供历年客户服务清单或行业管理部门文件等，加盖公章确认。</p>
	<p>协助处理异常应案件的补偿或其他相关公共卫生医疗案件的索赔经验（21 分）</p>	<p>1. 近五年（2018 年至今），报价人协助政府或企业处理预防接种异常反应案件的补偿经验。</p> <p>每完成 1 宗，得 1 分，满分 14 分。</p> <p>2. 近五年（2018 年至今），报价人协助处理其他相关公共卫生医疗案件的索赔经验。</p> <p>每完成 1 宗，得 1 分，满分 7 分。</p> <p>提供脱敏后案件清单，加盖公章确认。</p>

第五部分 合同书文本

合同编号：

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 保险经纪服务合同书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签 订 日 期：2023 年 月 日

签 订 地 点：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 保险经纪服务合同书

委托方（甲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乙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自愿、诚实、信用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保险经纪人监管规定》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经双方友好协商，甲方聘请乙方作为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经纪遴选项目（二次）方，并就此达成以下协议：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如实告知乙方保险标的的风险情况，确保其提供的与投保或与乙方做出正确的保险决策相关的资料真实、有效，并指定甲方为乙方在提供本协议第二条所述的服务项目时予以配合和支持。

2.在发生需要乙方处理的事项后应立即告知乙方，因甲方迟延履行告知义务导致的经济损失，乙方不予赔偿。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为甲方制定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整体保险计划，包括保险方案设计、承保机构招标、方案实施和调整、投保及理赔等工作等。

2.根据甲方的实际情况，设立专门的服务小组为甲方提供服务，选派素质好敬业精神强的业务和技术骨干参与该服务小组。

3.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风险评估及分析

为全面了解项目的风险所在和切实的保险需求，乙方将安排资深工程师和保险专家进行查勘和调研工作，协助甲方鉴别和衡量项目存在的风险，就风险的确定和评估，向甲方提供专业的风险管理意见。

（2）保险方案设计

乙方按照国家、省、市相关保险的现行法规，结合项目实际制定《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方案》和《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保险公司招标方案》，保险方案和招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承保人选取办法和保险范围、赔偿限额、免赔额、保险条款等，上述方案经甲方批准同意后由乙方组织实施。

(3) 保险安排

乙方根据甲方的选择，协助甲方向选定的保险公司投保，并代办投保所需的一切手续，协助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调查诊断/鉴定、理赔、预防接种异常反应纠纷处置。投保后，乙方将对保单文件进行审核以确保保单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甲方的要求。

(4) 保险咨询和培训

在保险期间内，甲方如有风险管理方面和保险方面的疑问和咨询，乙方将负责解释和提出意见，并告知甲方所应采取的必要行动。应甲方要求，乙方可向甲方员工无偿提供风险管理和保险知识的培训。

(5) 保险回顾

乙方负责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工作情况上报，并将阶段性地回顾甲方的保险计划，提醒甲方履行保单规定的义务，以维护保单的有效性。在需要时，乙方将建议甲方对保单做出适当的调整并告知保险公司。

(6) 协助索赔

在保单生效后，乙方将告知甲方有关的索赔程序；保险事故发生后，乙方应向甲方提出处理建议，协助甲方准备相关文件，在授权范围内代表甲方与保险公司进行谈判，处理相关事宜。

(7) 续保安排

保险年度终了，乙方将组织甲方相关人员召开年度风险管理总结交流会议，提交年度保险事务报告，同时征求甲方对本年度保险服务质量的意见。根据甲方意见和保险市场的变化情况，进一步优化续保条件，寻找合适的续保公司。

(8) 履行保密义务

不得泄露因履行协议所知悉的甲方的商业秘密，保密期限延续至本协议终止后一年。

三、保险经纪佣金和支付

保险经纪佣金费率： %

保险经纪佣金费率的计费基数为保险公司愿意委托保险经纪机构进行服务的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合同的保费，由保险公司根据自身需要上述保险经纪机构在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中能提供的本项目相关服务范围内自愿选择并缴纳费用，佣金费率不超过中选保险经纪机构的报价费率，甲方对此不作任何承诺。本项目乙方能收取的费用完全由自身能为保险公司提供的服务决定，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任何费用。

四、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遵守协议规定，在协议有效期内，甲方将乙方提供的保险计划委托给其他人安排或自行向保险公司投保，或甲方单方面违约解除本协议的，视为乙方已完成本协议约定保险经纪服务，甲方应按照本协议第三条约定的标准向乙方支付保险经纪佣金；由此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甲方并应承担赔偿责任。

2.乙方在代办甲方保险过程中，因故意或重大过错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乙方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五、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若发生争议，双方当事人应先友好协商，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则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其他

1.本协议正本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执三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与乙方签订3年合约期，协议有效期自签发日期起生效。

履约期内，甲方对乙方进行年度履约评价，如出现年度履约评价不合格情形，将立即停止合同。

2.本协议若有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再协商决定。

委托方（甲方）：（盖章）

受托方（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

日期：

第六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目录

1. 自查表.....	31
2. 报价表.....	37
3. 报价函.....	39
4. 资格证明文件.....	41
5.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49
6. 综合实力情况.....	49
7.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50
8. 实施计划.....	51
9.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53
10. 唱价信封（独立封装）.....	54

注：请供应商按照以下要求的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公开遴选

响应文件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
保险经纪遴选项目（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3C174FG016F1

供应商名称：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1. 自查表

1.1 资格性/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采购文件要求</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详见《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各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自查结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证明资料</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资格性审查</p>	<p>1. 供应商应具备以下条件，提供下列材料：</p> <p>（1）供应商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它组织，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必须取得总公司授权，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p> <p>（2）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1 年或 2022 年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3）供应商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报价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4）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p> <p>（5）供应商近五年（2018 年至今）的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不存在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等；近三年内未发生重大服务质量问题，不存在任何其他可能影响资格的情形。</p> <p>（6）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input type="checkbox"/>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不通过</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见响应文件第（ ）页</p>

	其他条件(可参照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2.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集中采购机构于报价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报价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3. 前期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可参照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报价(可参照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5. 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采购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不允许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7.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期内的《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分支机构报价的，须提供总公司的《经营保险经纪业务许可证》复印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8、 供应商须按照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购买职业责任保险或缴存保证金，须提供证明文件复印件；分支机构报价的，以总公司的证明文件复印件为准。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符合性审查	1. 本项目采用费率报价，费率必须为固定值，不接受区间报价，且未超过本项目的保险经纪佣金费率上限：实收总保费的 15%。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2.对标的没有报价漏项。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3.提交报价函。响应文件完整，报价内容基本完整，无重大错漏，并按要求签署、盖章。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4.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5.“★”号条款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6.报价有效期为报价截止日起至少 90 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7.如出现报价错误的处理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按规定书面确认。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8.未出现视为供应商串通报价所列的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9.响应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可接受的附加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10.如果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应能证明其报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见响应文件第（）页

	合理性。		
--	------	--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供应商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资格性和符合性证明文件的任何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报价！

1.1.1 “★”条款自查表

序号	“★”条款要求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9		见响应文件（）页
……		见响应文件（）页

注：1. 此表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中所介绍的内容一致。

1.2 技术商务评审自查表

序号	评审分项	自评得分	证明文件（如有）
1			见响应文件（）页
2			见响应文件（）页
3			见响应文件（）页
4			见响应文件（）页
5			见响应文件（）页
6			见响应文件（）页
7			见响应文件（）页
8			见响应文件（）页
9			见响应文件（）页
...			

注：供应商应根据《技术商务评审表》的各项内容填写此表，如自评得分与证明材料不一致，评审委员会将有可能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定。

2. 报价表

2.1 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经纪遴选项目（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3C174FG016F1

分项	费率
总报价（费率）	（大写）百分之（ %）
备注：本项目采用费率报价，费率必须为固定值，不接受区间报价。保险经纪佣金费率的计费基数为采购人与保险公司签订的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合同的保费。保险经纪服务费由保险承保公司付费。	

注：1. 此表报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金额总数，包括《用户需求书》要求的全部内容以及采购代理费用。

2. 总报价中必须包含培训辅导、质保期售后服务、全额含税发票、雇员费用、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等。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3. **温馨提示：**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2.2 明细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经纪遴选项目（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GPCGD23C174FG016F1

一、服务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服务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备注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二、其他费用详列							
序号	分项名称	具体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计（元）	说明
合 计			数量合计：		报价合计： 元		
三、总报价：人民币 元。（以上各合计项与报价一览表中的对应项均一致相符，如不一致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注：1) 以上内容必须《报价一览表》一致。
- 2) 对于报价免费的项目必须标明“免费”；
- 3) 所有根据合同或其它原因应由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它应交纳的费用都要包括在供应商提交的报价价格中；
- 4) 应包含货物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输、保险和伴随货物服务的其他所有费用。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

(十) 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 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 我方承诺如下：

(1) 我方近五年(2018 年至今)的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不存在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未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未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等；近三年内未发生重大服务质量问题，不存在任何其他可能影响资格的情形。

(2) 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审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报价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三) 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所有与本项目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4. 资格证明文件

4.1 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4.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市场监督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 营 范 围： _____。

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4.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___（国家或地区）的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__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广东省预防接种异常反应补偿保险经纪遴选项目（二次）项目公开遴选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GPCGD23C174FG016F1]的应选报价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月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职 务：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份，随响应文件装订__份，送采购人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份。

甲公司全称：（盖章） 乙公司全称：（盖章） ……公司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注：1. 联合投标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4.5 相关证明文件

4.5.1 2021 年或 2022 年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5.2 报价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4.5.3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4.6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1.
2.
3.

4.7 名称变更

供应商如果有名称变更的, 应提供由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

4.8 附件 X: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 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 采购人名称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 _____), 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 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 星号条款

1.

2.

3.

.....

(二) 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 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9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人，营业收入为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10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不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工程/提供服务）（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5. 同类项目业绩介绍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实施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6. 综合实力情况

- 6.1 报价人获得的政府行政部门或合法行业协会颁发的相关荣誉/信誉证明材料。
- 6.2 报价人的风险承担能力，提供有效职业责任保险保单或营业保证金单据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6.3 报价人或报价人的分支机构近五年（2018 年至今）是否受到银保监局的行政处罚。
（以提供报价人和报价人的分支机构（如有）在银保监会网站行政处罚栏站内搜索结果为准，未按真实情况提供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的响应文件。）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7. 一般商务条款偏离表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序号	条款内容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注：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如无偏离则不需列明。

报价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8. 实施计划

8.1 服务方案

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内容和顺序，对完成整个项目提出相应的实施方案。对含糊不清或欠具体明确之处，评委会可视为供应商履约能力不足或响应不全。

组织实施方案的内容应包括：

- 8.1.1 对项目的理解（项目概述、目标、服务范围、采购人的义务及配合条件）
- 8.1.2 供应商在广东省各地市设置服务网点的具体情况（**提供服务网点的营业执照、详细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
- 8.1.3 针对本项目的组织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 （1）服务内容，包括保险方案设计、保险公司采购、协助投保、协助索赔、风险管理服务等。
 - （2）服务机制，包括联动机制、索赔机制、调解机制、平台建设等。
 - （3）服务流程。包括调研阶段、采购阶段、推动阶段、服务阶段等的服务流程。
- 8.1.4 供应商是否设有自有 24 小时服务电话（**提供服务电话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 8.1.5 进度计划和保证项目完成的具体措施
- 8.1.6 项目整体验收计划
- 8.1.7 培训计划
- 8.1.8 供应商认为必要说明的其它内容。

8.2 项目人员安排

8.2.1 拟任执行管理及技术人员情况

职责分工	姓名	现职务	曾主持/参与的同类项目经历	职称	专业工龄	联系电话
总负责人						
其他主要技术人员						
	...					

注：根据评审表的要求提交相应资料。

8.2.2 专业人员的时间计划表

本项目拟安排人员的进驻时间、工作明细时间、工作量等。

8.3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 年 月 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月 日— 月 日		
3	月 日— 月 日		
4	月 日— 月 日	质保期	

8.4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报价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注：报价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报价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报价无效。

8.5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如有，请扼要叙述）

9.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如果我方在贵中心组织的(采购项目名称)遴选项目中获成交供应商资格（采购项目编号：(采购项目编号)），我方保证在收取《成交通知书》前，按遴选文件对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约定，承担本项目采购代理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中心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报价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银行保函（或《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方式提交报价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保函开立银行（或开立《政府采购投标担保函》的担保机构）应**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报价人法定名称（公章）：

报价人法定地址：

报价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电 话：

传 真：

承诺日期：

10. 唱价信封（独立封装）

将下列内容单独密封装入“唱价信封”。

- 10.1 《报价一览表》、《明细报价表》（从响应文件正本中复印并盖章）
- 10.2 优惠或折扣说明（如有）、《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 10.3 《采购代理费支付承诺书》原件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保函

（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保函有被拒收的风险）

开具日期： 年 月 日

不可撤销保函第_____号

致：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本保函作为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以下简称供应商）响应采购项目编号_____（*采购项目编号*）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邀请提供的投标保证金，_____（*开具银行名称*）_____在此无条件及不可撤销地具结保证并承诺，本行或其后继者或受让人一旦收到贵方提出的下述任何一种情况的书面通知（贵方不需要说明理由，不需要提供证明），立即无条件地向贵方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保证金金额]（（小写）¥_____元）：

1. 从公开唱价之日起到投标有效期满前，供应商撤回投标；
2. 供应商未能按成交通知书的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成交供应商未能按《供应商须知》的要求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保证金。

本保函自出具之日起至该投标有效期满后 30 天内持续有效，除非贵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如果贵方和供应商同意需延长本保函有效期，只需在到期日前书面通知本行，本保函在任何延长的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本保函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并按其进行解释。

银行名称（打印）（公章）：

银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传真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亲笔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姓名和职务（打印）：姓名_____职务_____

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1: 询问函格式

询问函

广东省政府采购中心：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项目名称）项目（采购文件编号： ）的投标（或报价）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一、-----（事项一）

（1）-----（问题或条款内容）

（2）-----（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3）-----（建议）

二、-----（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_____年__月__日

2: 质疑函格式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 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